

三明市老年人体育协会

明老体〔2024〕4号

三明市老体协关于印发 《2024年三明市老体协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县（市、区）、市直及行业系统老体协，直属各专委会、分会（站）：

现将《2024年三明市老体协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各单位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三明市老年人体育协会

2024年2月20日



2024 年全市老体协工作要点

2024 年是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一年，也是市老体协成立四十周年。全市老年人体育协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老龄工作和体育工作的重要指示，围绕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市老体协成立四十周年主动作为，开展丰富多彩的老年体育健身活动。围绕 2025 年举办市老健会、2026 年省老健会在三明举办，积极作为，扎实推进“老年人健身康乐家园”创建工作，加强老年人体育健身辅导站(点)建设，加大健身项目培训推广普及力度，组织好年度全民健身运动会老年人健身项目交流比赛，坚持党建引领，全面提升协会服务能力。

一、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加强老年人体育工作的政策措施

各级老体协组织要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认真学习、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和关于老龄工作、体育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新时代老龄工作的意见》《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形势下老年人体育工作的实施意见》《福建省体育局关于进一步做好老年人体育工作的通知》要求，用好政策，优化环境，积极作为，开拓创新，努力提升老年人体育工作服务质量，自觉践行“献爱心、架康乐桥”的服务宗旨，全面提升协会综合服务能力。

二、围绕重要时间节点，开展丰富多彩的老年体育健身活动

一是开展市老体协成立四十周年系列活动。2024 年是市老体

协成立四十周年，市老体协的四十年也是各县（市、区）老体协的四十年，市老体协已组织编撰纪念成立四十周年图册、开展 40 周年征文。并拟于 3 月举办庆祝市老体协成立四十周年文艺汇演，举办表彰大会暨年会，表彰市级老年体育工作先进单位、先进个人等。全市各级老体协、直属各分会（站）要以成立四十周年为主题，3-5 月份举办丰富多彩、形式多样的庆祝活动。

二是举办“全民健身日”、“重阳节”等活动。各级老体协要以庆祝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8 月 8 日“全民健身日”为主题，把握全民健身日、国庆节、重阳节时间节点，广泛组织老年群众开展丰富多彩的体育健身活动。市老体协今年继续举办“全民健身日”主题活动，举办“重阳节”健步登山、“康乐大讲堂”、慰问敬老院等活动。各县（市、区）、市直及行业系统老体协、直属各分会（站）要结合自身工作计划，积极开展展示、比赛、交流等活动。

三、围绕 2025 年举办市老健会、2026 年省老健会在三明举办，认真组织好年度健身项目培训推广和交流比赛

市老体协今年举办第十五套健身球操规定套路巡回培训，举办可乐球（带球）规定套路、健身秧歌规定套路推广培训。举办第十五套健身球操规定套路、可乐球（带球）规定套路、门球等项目的交流比赛，承办全省老年人持杖健走（含持杖操）交流活动。组织好省老体协到我市举办的持杖健走、柔力球（竞技）巡回培训。组织各县（市、区）参加全省有氧行进操、第十五套健身球操视频交流活动。同时，继续抓好省老健会参赛项目人员遴选、组队、集训工作。

各级老体协要围绕省市老健会比赛项目，组织好本级辅导员培训，加大培训力度，扩大培训覆盖，不断提升技术水平。

四、重抓基层，提升“健身康乐家园”创建工作水平，完善

健身辅导站(点)、辅导员队伍建设

要认真落实党中央关于“以四下基层为抓手，推动主题教育见成效”的要求，各级老体协主要负责人及班子成员要深入县、乡镇(街道)、村(社区)调查研究，问需于老年群众，想老年群众之所想所盼，察实情、解难题、促服务、办实事，加强基层老体协组织建设、“老年人健身康乐家园”创建示范点和体育健身辅导站(点)建设，强基固本，为基层老年人体育工作注入生机和活力。

一是加强基层老体协组织建设，调整充实班子，打造核心战斗力，健全工作责任制度，提升基层老体协组织的综合服务能力。

二是开展创建“老年人健身康乐家园”示范点，全面提升创建水平。各级老体协要认真贯彻落实市体育局、文明办、卫健委、民政局、老体协五单位联合下发的《关于深入开展“老年人健身康乐家园”活动的通知》(明体〔2021〕14号)文件精神，加大工作力度，各县(市、区)老体协对已获省、市级“老年人健身康乐家园”进行筛选评估，按“六有”标准对照检查，补短板，强弱项，将“六有”变“六好”，作为“康乐家园”示范点标准，确定示范点的具体单位若干个(村级3个、社区2个)，扎实开展“老年人健身康乐家园”示范点创建活动。市老体协计划于今年召开现场会评审一批市级“老年人健身康乐家园”示范单位进行授牌。

三是加强健身项目辅导站(点)建设。要建立健全辅导站(点)网络，加强辅导员队伍建设，规范辅导员队伍和辅导站(点)管理。

市老体协拟于上半年组织开展“四下基层”调研，交流各地以上三项基层工作做法。

五、积极争创优势健身项目之乡

省老体协今年在已有创建之乡活动基础上，开展创建老年人

气排球、门球、柔力球、健身球、太极拳(剑)之乡活动，上半年将修改制定印发创建活动评选标准下发。各县(市、区)老体协要结合各地实际，积极选择创建项目，认真准备申报材料。要对照标准，认真评估，补齐短板，加大创建力度。市老体协相关专委会、分会要积极开展业务指导。要通过创建健身项目之乡活动，进一步推动体育健身活动的普及率，提高健身项目活动水平。

六、不断完善老年人体育健身场地设施建设

国家体育总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人民银行办公厅联合印发《全民健身场地设施提升行动方案(2023-2025年)》明确要求“加强适老化适儿化健身设施配置。各地新建的健身设施项目原则上应100%配置老年人和儿童健身设施。”“公共体育场馆应100%提供老年人和儿童青少年健身活动场所。”各级老体协要主动协调，根据老年人体育健身场所地设施需求，积极建议同级体育部门，在实施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补短板五年行动计划、智慧体育公园、全民健身中心等场地建设中，按照国家体育总局等5部门要求，加强老年人体育健身场地设施配置，公共体育场馆增设老年人健身设施并免费向老年人开放。要主动协调民政、农村农业、体育等相关部门，在实施乡村振兴规划、乡镇(街道)文体中心、乡镇敬老院、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农村幸福院建设中配套老年人体育健身设施，提升综合服务功能，发挥综合效益。市老体协将继续推动市老年体育健身活动中心和地掷球、门球场地建设，不断完善提升市区老年体育健身场地设施。

七、加强队伍建设，着力提升宣传工作水平

各级老体协要加大市老体协“一站一刊”(网站、《三明老年体育》刊物)的信息报送力度。要积极向中国老体协主办的网站和会刊《老年体育》报、《新老年》刊物，以及省老体协主办

的网站、《福建老年体育》刊物和《福建老年报》提供质量高的新闻稿件，提高稿件的采用率。要充分运用当地纸质媒体和融媒体平台，宣传党和政府的老龄工作方针政策，讲好老年人体育健身、健康养老的故事。要适时组织通讯员培训，努力建设一支高素质的通讯员队伍，建立健全培训、指导、管理制度，拓宽稿源，丰富内容，提升质量。

附件：2024年三明市老体协主要工作安排表

附件:

2024 年三明市老体协主要工作安排表

时间	内 容	地 点
第一 季度	召开直属各专委会、分会（站）、辅导站长工作座谈会	三明
	举办庆祝市老体协成立四十周年文艺汇演	三明
	召开庆祝市老体协成立四十周年表彰大会及 2024 年度工作会	三明
	承办省老体协老年人持杖健走巡回培训班（三明站）	三明
	下文创建和评选省级气排球、门球、柔力球、健身球、太极拳（剑）之乡的通知	
第二 季度	承办省老体协柔力球（竞技）巡回培训班（三明站）	三明
	举办全市老年人第十五套健身球操规定套路巡回培训班（明溪、清流、尤溪、建宁、三元、泰宁、市直）	三元及有关县
	举办全市老年人可乐球（带球）规定套路推广培训班	三明
	举办全市老年人健身秧歌规定套路推广培训班	三明
	开展健身康乐家园创建示范点及健身辅导站（点）建设调研	有关县(市、区)
第三 季度	召开健身康乐家园创建示范点及健身辅导站（点）建设交流座谈会（9 月份或 10 月份）	待定
	组织开展庆祝国庆七十五周年活动、8 月 8 日全民健身日活动，指导各专委会、各分会（站）举办各种形式的交流展示活动	三明
	举办全市老年人第十五套健身球操规定套路交流活动	三明
第四 季度	举办全市老年人可乐球（带球）规定套路交流活动	三明
	举办全市老年人门球交流活动	三明
	承办全省老年人持杖健走（含持杖操）交流活动	永安
	组织开展“敬老月”活动，慰问养老院、“重阳节”健步登山及举办市区各相关项目的交流展示活动	三明
	组织各县（市、区）参加全省有氧行进操、第十五套健身球操视频交流活动	
	举办“康乐大讲堂”活动	三明
	推荐评选省老年人气排球、门球、柔力球、健身球、太极拳（剑）之乡	
	推荐评选省、市“老年人健身康乐家园”示范点	
组队参加全省老年人第九届智力运动会、气排球、门球、乒乓球、柔力球、地掷球等交流活动		
组织参加全省老年人地掷球、太极拳、健身气功、可乐球、健身秧歌等项目培训班		

抄送：省老体协、市体育局

三明市老年人体育协会

2024年2月20日印发
